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作为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坐标”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新坐标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发行价格16.4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4,66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1,05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012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项目备案文号	环评核准文号
年产 21,520 万件精密冷锻件建设项目	23,722.00	16,514.00	余发改备[2014]32 号	环评批复[2014]427 号
冷锻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75.00	2,020.00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491.00	2,516.00		
合 计	30,888.00	21,050.00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1,520万件精密冷锻件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1月17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冷锻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1,992万件精密冷锻件扩产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保持不变，仍为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992万件精密冷锻件扩产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6,483.30万元，资金来源为“冷锻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变更募集资金投入，不足部分采用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4,030.66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19.1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1,357.13万元。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循环投资，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按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障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低风险产品，不得投资以股票、利率、汇

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标的理财产品，不得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户结算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充分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在两个交易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风险管理措施情况

1、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进行投资操作，并已建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范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及时跟踪政策环境和市场变化，加强投资队伍建设，提高投资决策水平；

3、公司坚持以稳健投资为主，严格控制风险投资额度，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影响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新坐标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新坐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国信证券对新坐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楼 瑜


唐 帅

